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代销机构为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 办券商的公告

根据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从2026年6月5日起增加华鑫证券为银华中证AAA科技创新公司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112）、银华国证工业软件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软件ETF银华，基金代码：159180）、银华国证新能源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新能源电池ETF银华，基金代码：159193）、银华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现金流ETF银华，基金代码：159225）、银华创业板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综ETF银华，基金代码：159288）、银华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高股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02）、银华恒指港股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恒指港股通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18）、银华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339）、银华中证8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8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17）、银华中证2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20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55）、银华国证港股通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创新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67）、银华创业板中盘2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业板20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75）、银华中证A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592）、银华中证10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中证1000增强ETF银华，基金代码：159677）、银华中证港股通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消费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35）、银华中证内地地产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房地产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68）、银华中证港股通医药卫生综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医药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76）、银华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双创50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82）、银华中证虚拟现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VRETF银华，基金代码：159786）、银华工银南方东英标普中国新经济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

新经济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22）、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农业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27）、银华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券商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42）、银华中证影视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影视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55）、银华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食品饮料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62）、银华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有色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71）、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央企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959）、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新药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992）、银华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通信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994）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增加中金公司为银华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农业 ETF 银华，基金代码：159827）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栋2301A		
法定代表人	俞洋		
客服电话	021-32109999	网址	http://www.cfsc.com.cn

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	陈亮		
客服电话	010-65051166	网址	http://www.cicc.com.cn

3.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网址	www.yhfund.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5日